

培训委托协议书

甲方：焦作市教育局

乙方：南京汇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河南省教育厅《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》有关要求，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，就乙方按甲方需求举办“焦作市教育局 2026 年市直中小学师资培训项目（含五城区教师）包 4：校长业务管理及高中质量发展培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焦财招标采购-2026-22）”事宜达成一致意见，签订本协议书。

第一条 乙方受甲方委托举办“焦作市教育局 2026 年市直中小学师资培训项目（含五城区教师）包 4：校长业务管理及高中质量发展培训项目”（以下简称培训项目）。

第二条 服务要求及内容（范围）

1. 全市中小学校长提高培训项目

培训对象：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已参加过任职资格培训，且近五年内未参加过校长提高培训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、副校长。

培训目标：促进培训对象教育理念、教育理论素养和实践创新能力得到全面提升，成长为优秀校长奠定基础。

培训内容：1.教育名家讲座；2.党性修养与政治建设；3.学校安全管理。

培训课时：48 课时

培训方式：省内集中

培训人数和时间：参训人员 50 人（含五城区教师），
参训时间 6 天。

2. 全市中小学骨干校长培训项目

培训对象：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已参加过任职资格培训，富有办学经验并具有一定理论修养和研究能力的校长。

培训目标：通过理论学习、专家指导、教育实践与课题研究等形式进行重点培养，使其教育理论素养和创新实践能力得到全面提升，特色风格更加鲜明，成长为我市教育领军人才。

培训内容：教育改革与政策解读；学校行政工作；党性修养与政治建设；学校安全与危机管理。

培训课时：48 课时

培训方式：省内集中

培训人数和时间：参训人员 50 人（含五城区教师），
培训 6 天。

3. “十五五”规划下的普通高中高质量发展战略研修班 培训项目

培训对象：全市教育行政部门基础教育负责人、普通高中教研员；全市普通高中书记（校长）、副校长、教务主任、年级主任等。

培训目标：深化我市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道路，提升县



域普通高中教育教育水平，全面提高我市普通高中人才自主培养质量。

培训内容：解读国家及省市“十五五”教育规划、县域高中振兴等政策；学习学校战略制定、特色发展定位与规划落地路径、利用 AI 技术赋能教学与管理创新等。

培训课时：40 课时

培训方式：省内集中

培训人数和时间：参训 50 人（含五城区教师），参训时间 5 天。

第三条 合同金额：323000 元

第四条 培训时间：2026 年 7 月—2026 年 10 月（具体培训时间以乙方书面提交课时计划，经甲方审核通过时间为准）。

第五条 甲方职责

（一）负责拟定培训要求设计初步方案；

（二）负责组织培训学员，并在培训开始前向乙方提供参训人员名册；

（三）监督乙方的培训全过程，培训结束后按协议和实际完成情况向乙方支付培训费，账户如下：

户 名：南京汇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南京银行江宁支行

账 号：01780120210015567

第六条 乙方职责



（一）负责按甲方培训要求设计培训方案，并按双方确认的方案组织师资实施培训；

（二）负责高质量做好项目全过程质量管理工作，切实提高培训有效性；

（三）负责收集培训资料，整理资料汇编，形成项目绩效评估和总结并及时报送甲方，培训费用的支付以实际参训人员数量结算；

（四）严格按照项目工作要求和有关财务规定管理好、使用好培训经费。

（五）乙方负责承担学员培训期间人身意外安全保障。

（六）培训完成后，配合甲方做好项目验收。

第七条 培训结束后，乙方按甲方要求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（含税），甲方于60个工作日之内，以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培训费。参训人次：150人，培训费共计：大写：叁拾贰万叁仟元整；小写：¥323000。甲方按协议和实际完成情况及时拨付给乙方。

第八条 协议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

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，盖章后生效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条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，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，协商方式议案需以书面为准，协商不成时，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。甲乙双方基于在不同的地区，为加快效率，甲乙双方认可本合同传真签定有效。本合同未尽事宜，须经双

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单位（公章）

乙方单位（公章）

联系电话：0391-2992862

联系电话：025-83379523

2026 年 7 月 7 日

